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668 公司简称：天马科技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度拟不分配利润，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马科技	60366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延嗣	戴文增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	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
电话	0591-85628333	0591-85628333
电子信箱	cyansi@jolma.cn	wenzengdai@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已形成特种水产配合饲料业务、畜禽饲料业务、水产品销售及食品业务、动保产业和原料销售及贸易业务多板块业务发展新格局，构建了“原料贸易—饲料—养殖—动保服务—水产品及畜禽产品销售—食品终端”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和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体系。

（1）特种水产配合饲料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特种水产配合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鳗鲡、石斑鱼、大黄鱼、龟、鳖、鲟鱼、鲑鳟、鲆鲽鳎、鲍、海参等特种水产动物从种苗期至养成期的人工养殖全阶段，是国内特种水产配合饲料品种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公司核心产品鳗鲡配合饲料产品近年来销量稳居全国第一位，大黄鱼、石斑鱼、鲟鱼等多种饲料产品在国内特种水产配合饲料市场销售中位居前列。公司种苗早期配合饲料的成功开发打破了日本、韩国等国家的技术垄断，提升了民族水产配合饲料制造企业的地位。公司“健马”牌水产配合饲料是“中国名牌产品”，“健马”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

2019年度公司特种水产配合饲料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7.42%。

（2）畜禽饲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完成对华龙集团72%股权的收购，华龙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马科技正式进入畜禽饲料业务领域。华龙集团主要从事畜禽饲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奉行绿色理念，造福人类社会”为愿景，是福建饲料行业排头兵，并担任福建省饲料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和福建省饲料产业技术创新重点战略联盟理事长单位，华龙集团为第八轮福建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和首批省级创新型企业，加入了饲料产业技术创新重点战略联盟。报告期内，华龙集团还通过参股经营的方式涉足养殖业务，公司进一步向畜禽养殖业务板块延伸。天马科技将通过华龙集团加大养殖业务的布局，打造畜禽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回报。

2019年度公司畜禽饲料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1.03%。

（3）水产品销售及食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天马水产完成对西龙食品90%股权的收购，本次股权收购后，西龙食品成为天马水产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当前，公司主要以天马水产及其控股子公司西龙食品、天马福荣为运营平台，以多层次质量控制体系保障食品安全，把食品安全作为运营管理的第一重点；致力于打造全球最大的烤鳗平台，天马福荣“鳗鲡堂”烤鳗系列品牌、江西西龙蒲烧烤鳗系列产品已深入消费者人心；同时深耕水产品，天马福荣“酷鲜”系列品牌，以大黄鱼、金鲳鱼、石斑鱼等优质鱼类为原材料，开发了多种冻品水产和熟食品，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多的优质水产食品。公司将以鳗鱼全产业链可持续运营模式为样本，在水产品领域打造从原料到食品终端的全产业链业务布局，促进公司相关产业做大做强，达成公司多元化业务发展的战略部署。

2019年度公司水产品销售及食品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2.82%。

（4）动保产业

公司动保产品呈现多样化发展，已自主生产研发推出“微生态制剂、保肝护胆健肠、营养保健、底质改良、培菌培藻、微量多矿、发酵饲料、水质分析测量及改良”等9大系列产品，合计29个单品，基本上涵盖鳗鱼、对虾、加州鲈、大黄鱼、石斑鱼等不同水产养殖品种，同时满足不同地域、季节下不同养殖模式的发展配套需求；契合公司“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动保系列产品在东南亚相关国家也展开了布局。

（5）原料销售及贸易业务

公司生产的饲料特别是特种水产配合饲料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鱼粉、其他蛋白类原料（主要为豆粕、花生粕、菜粕）以及淀粉类原料（主要为淀粉、面粉），其中鱼粉是公司产品最主要的单项原料。公司根据全年饲料生产需求及多年的采购经验及策略，适时采购并库存较大数量的鱼粉及其他原材料，控制鱼粉及其他原材料采购成本，确保生产供应；同时，根据“质量控制优先、兼顾贸易利润”的原则，在保障生产供应的前提下，公司会择机适当出售部分鱼粉及原材料以赚取贸易利润。原料销售及贸易业务为公司生产保驾护航，是公司生产业务的保障和有益补充。

公司目前销量占比较大的品种以及公司现阶段重点开拓的产品品种如下：

产品	分类及用途	产品技术水平
特种水产配合饲料业务		
鳗鲡配合饲料	黑仔配合饲料：用于2.0克至10.0克黑仔鳗幼鳗配合饲料：用于10.0克至50.0克幼鳗成鳗配合饲料：用于大于50.0克成鳗	其中鳗鲡无公害膨化浮性颗粒饲料被列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高效花鳗鲡专用配合饲料产业化开发与应用被列为国家星火计划项目。总体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黑仔鳗鱼无公害膨化颗粒配合饲料、幼鳗无公害膨化颗粒配合饲料、成鳗无公害膨化颗粒配合饲料、日本鳗鱼黑仔鳗鱼阶段粉状配合饲料、日本鳗鱼幼鳗阶段粉状配合饲料均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公司参与修订《鳗鲡配合饲料》行业标准，获福建省标准贡献三等奖。《高效鳗鲡配合饲料的开发及其在鳗鲡健康养殖全过程中的应用》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鳖配合饲料	稚鳖配合饲料：用于小于150克稚鳖幼鳖配合饲料：用于150克至400克幼鳖成鳖配合饲料：用于大于400克成鳖	中华鳖系列配合饲料已获得三项发明专利授权。《中华鳖配合饲料》国家标准由公司制定，并经过国家发布实施。
大黄鱼配合饲料	鱼种配合饲料：用于11克至150克大黄鱼食用鱼配合饲料：用于大于150克大黄鱼	大黄鱼幼鱼慢沉膨化颗粒配合饲料、大黄鱼中成鱼慢沉膨化颗粒配合饲料、软颗粒的大黄鱼幼鱼配合饲料均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大黄鱼配合饲料》国家标准由公司制定，并经过国家发布实施。
金鲳配合饲料	幼鱼配合饲料：用于60~120mm长幼鱼中鱼配合饲料：用于120~200mm长中鱼成鱼配合饲料：用于大于200mm长成鱼	该产品的地方标准为公司负责起草制订，并发布实施，且获得福建省标准贡献三等奖。金鲳鱼中成鱼膨化颗粒配合饲料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石斑鱼配合饲料	幼鱼配合饲料：用于50至500克石斑鱼中鱼配合饲料：用于500至5000克石斑鱼成鱼配合饲料：用于不小于5000克石斑鱼	石斑鱼粉状配合饲料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公司自主研发的石斑鱼配合饲料产品营养全面均衡、氨基酸总量高、产品使用方便等具有优势，其中粗蛋白质含量可达60%。该产品与进口的欧洲、日本同类产品在技术和质量上相比拥有优势。该科研技术的突破，在养殖过程中为养殖户带来更佳的生长性能及使用便利，目前具有一定的市场潜力。
加州鲈配合饲料	稚鱼配合饲料：用于小于25克稚鱼幼鱼配合饲料：用于25克至100克幼鱼中成鱼配合饲料：用于大于100克中成鱼	攻克了饲料中低淀粉加工工艺技术，开发了强化系列配合饲料产品。
种苗期配合饲料	种苗早期配合饲料：鱼贝贝、益多美、育苗宝种苗后期配合饲料：白仔鳗饲料及种苗后期配合饲料	公司种苗期配合饲料产品涉及6项发明专利授权，包括：鲟鱼稚鱼膨化颗粒配合饲料、玻璃鳗配合饲料、金鲳鱼稚鱼膨化颗粒配合饲料、大黄鱼稚鱼慢沉膨化颗粒配合饲料、黄颡鱼稚鱼膨化颗粒配合饲料、日本鳗鱼白仔鳗鱼阶段粉状配合饲料。其中，玻璃鳗配合饲料产品的地方标准为公司负责起草制定，并发布实施，且获得福建省标准贡献二等奖。
鲍鱼配合饲料	稚鲍配合饲料：用于壳长小于3.0毫米的鲍鱼幼鲍配合饲料：用于壳长不小于3.0毫米，不大于30.0毫米的鲍鱼成鲍配合饲料：用于壳长大于30.0毫米的鲍鱼	公司自主研发的鲍鱼配合饲料，采用压片工艺、膨化工艺及微颗粒一次成型三种模式，适用于从鲍鱼种苗培育至养成商品鲍各个养殖阶段，也适用于室内工厂化养殖模式、室外精养、粗养模式，海区网箱吊养殖模式。产品覆盖面广，产品工艺技术与配合饲料配方技术均为我司自主创新。
海参配合饲料	稚参：幼体附着后至体长（自然伸展）≤1 cm的刺参幼参：体长（自然伸展）1 cm~5cm的刺参养成参：体长（自然伸展）≥5cm的刺参	公司自主研发的海参配合饲料，采用压片工艺、膨化工艺及超微粉碎工艺三种模式。适用于海参从种苗培育阶段至商品参的各个养殖阶段，也适用于海区吊养殖模式、室外粗养模式，还要适用于小杂鱼或海带搅拌混合投喂的模式，产品工艺技术与配合饲料配方技术均为我司自主创新。
虾类配合饲料	虾苗配合饲料：用于体长≤0.7厘米虾苗稚虾配合饲料：用于体长0.7厘米至1.5厘米稚虾幼虾配合饲料：用于体长1.5厘米至3.0厘米幼虾中虾配合饲料：用于体长3.0厘米至8.0厘米中虾成虾配合饲料：用于体长≥8.0厘米成虾	南美白对虾养殖前期配合饲料、南美白对虾养殖中期配合饲料、南美白对虾养殖后期配合饲料等已获得三项授权发明专利。《高效环境友好型对虾配合饲料的开发》被列为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成功开发出安全高效环保的EP全熟化系列虾料，采用全熟化工艺，外表光滑，基本不含粉末，营养更全面，熟化度高，消化吸收更好，饲料转化率高，免疫力强，虾生长更快更健康。使用本产品能大幅缩短养殖周期，有效降低养殖风险，节能减排，节约各项养殖成本，提高养殖经济效益。
畜禽饲料业务		
猪配合饲料	乳猪配合饲料：断奶后前两周仔猪配合饲料：体重15kg~25kg中猪配合饲料：体重25kg~60kg大猪配合饲料：体重60kg至出售后备母猪配合饲料：体重50kg至配种妊娠母猪配合饲料：配种至怀孕95天哺乳母猪配合饲料：怀孕96天至再次配种种公猪配合饲料：公猪配种期	在减抗禁抗的大环境之下，精准营养、平衡营养的饲料配方设计技术尤为关键，以减轻过剩的蛋白质营养给猪带来的胃肠道消化负担。公司曾主持福建省地方标准《猪用氨基酸平衡型低蛋白配合饲料》的制订；研发的《多功能复合型无公害猪添加剂预混料》曾荣获福建省第二批自主创新产品。猪用饲料配制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鸭配合饲料	肉用仔鸭前期配合饲料：1日龄~21日龄肉用仔鸭中期配合饲料：22日龄~42日龄肉用仔鸭中后期配合饲料：22日龄~出售蛋鸭育成后期配合饲料：产蛋青年鸭蛋鸭产蛋前期配合饲料：14周龄~5%产蛋率蛋鸭产蛋高峰期配合饲料：产蛋高峰期	公司主持的福建省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专项专题《优质肉鸭专用饲料生产基地建设》已通过项目验收和评审；参与的《优质肉鸭种业创新与生态养殖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获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和神农福建农业科技奖二等奖；产业一体化生产的鸭肉被福建省绿办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在设计生产优质、高效、安全的肉鸭饲料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鸡配合饲料	肉用仔鸡前期配合饲料：1日龄~21日龄肉用仔鸡中期配合饲料：22日龄~42日龄肉用仔鸡后期配合饲料：43日龄~出售前一周肉用仔鸡后期配合饲料：出售前一周蛋小鸡配合饲料：1周龄~4周龄蛋中鸡配合饲料：5周龄~17周龄蛋大鸡配合饲料：18周龄~5%产蛋率蛋鸡产蛋高峰期配合饲料：产蛋高峰期	鸡配合饲料系列产品利用公司主持的《环境友好型饲料关键技术集成及产业化开发》省科技重大专项研发成果和参与研究的《优质肉鸡日粮配制新技术的研究》成果（神农福建农业科技奖二等奖）进行组装和集成，并在肉鸡养殖上推广应用球虫疫苗，有效地解决了困扰肉鸡养殖的球虫病顽疾，在抗病营养配制技术上取得突破性成效，实现了817肉鸡系列配合饲料全程无抗、安全高效。
水产品销售及食品业务		
烤鳗	按烧烤方式：白烧烤鳗（没有经过酱汁的烧烤） 蒲烧烤鳗（经过酱汁的烧烤） 按加工方式：长烧烤鳗（无头背开，有头背开，有头腹开） 串烧烤鳗（三切串，四切串，一本串） 块烧烤鳗 按是否真空包装：普通产品（非真空包装） 真空产品 用途：作为食品供人类食用，不同的产品烧烤方式、加工方式或包装方式不同，可以满足不同地区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	鳗鱼营养价值非常高，被称为水中软黄金，富含蛋白质、脂肪、钙、铁、钾和维生素A、E；鳗鱼肉中含有丰富的优质蛋白质和人体必需的氨基酸，其中含有的磷脂、DHA、EPA、西河洛克蛋白均高于其他水产品、肉类；产品卫生质量标准符合GB/T 21289——2007《冻烤鳗》的要求，出口产品符合进口国质量卫生要求。

2、公司经营模式

（1）特种水产配合饲料业务经营模式

根据特种水产配合饲料行业和公司自身特点，公司采取了“中心+子公司”的经营模式，设立了采购中心、生产管理中心、研发中心、财务中心、营销服务中心和人力资源中心，建立了独立、完整、有效衔接的采购、生产、技术、财务、销售等核心业务环节，为公司业务健康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每年的岁末或年初，公司都要召开总结、计划及动员大会，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进行认真分析，总结上年度的工作经验，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年度工作目标，并分解到各中心、事业部和子公司，推行部门领导“一把手负责制”，从而确保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或超额完成。

采购模式：公司建立了由采购中心总体管控下的“集团采购平台”和“子公司采购平台”两个采购平台，实行“集中采购和授权采购”相结合的采购管理模式。鱼粉、预糊化淀粉、面粉、豆粕、花生粕、菜粕等大宗、关键原材料，公司实行集中采购模式，集中采购的原材料数量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量的90%以上，对于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价格较低、运输成本占总成本比例较大的辅料，以及当地具备原材料供应优势的品种，实行授权采购模式，授权采购在公司采购总量中的占比不到10%。在采购操作上，实行计划采购与即时采购相配合、鱼粉贸易与鱼粉存货管理相结合和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相结合等方式。通过以上采购模式，公司能有效控制原材料质量、降低经营风险和生产成本，在满足公司生产需求的前提下，提高整体采购效率，有利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生产模式：公司配合饲料产品以订单生产为主，客户至少提前3天将提供饲料需求信息提供给营销事业部，营销事业部通过云营销系统直接下单给营销服务中心。营销服务中心作为订单接收部门通过内部ERP信息系统将信息立即传递至生产管理中心，经部门协调后，根据成品、原材料库存信息等情况安排生产计划。

销售模式：公司销售业务实行集团营销管理委员会、营销事业部和市场部三级管理，根据国内特种水产养殖的区域及市场分布情况、各区域养殖的规模、养殖品种的特点、市场成熟度的差异，采取了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养殖规模较大、市场成熟度高、养殖品种集中度高的区域采用直销模式，终端客户直接向公司购买饲料产品。养殖规模较小、市场成熟度低、养殖品种及养殖场分散的区域采取经销模式，终端客户通过经销商购买公司饲料产品。

（2）畜禽饲料业务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华龙集团采取“各区域子公司自行采购”的采购模式。各地子公司针对当地有优势的地方区域性原料，根据自身的采购需求信息，分析制定地方采购计划，向供应商独立采购。

生产模式：各子公司畜禽饲料产品的生产主要采取按订单需求生产的模式。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订单需求情况，按照区域、品种制定生产计划，提前安排原料采购和生产加工。在生产计划决策过程中，大部分公司运用新佳F3系统将生产、销售、库存等信息实时进行整合，为公司生产决策提供依据，使各相关部门协调运作。华龙集团主要生产和销售配合饲料，对于销售半径在200公里以内的配合料，由于该类产品单位价值较低、销售半径较小，运输成本决定了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公司基本在当地成立子公司并采取属地生产的方式。作为历史悠久的饲料企业，公司在生产硬件上采用了国内较先进的自动成套生产设备，在饲料生产的投料、粉碎、配料、混合、调制制粒、冷却、打包等生产环节中可以做到相对精确的生产系统控制。

销售模式：由于畜禽饲料产品毛利率较低，且饲料生产具有“大进大出”的特点，通过采购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进行加工，饲料产品主要是配合饲料，采购、销售的物流量很大，配合饲料的销售具有一定的经济运输半径。为降低运输成本，增强竞争力，华龙集团通过在重点市场区域设立子公司，实行就近生产、产地销售。华龙集团采用的是“经销+直销”的销售模式。如针对众多的中小型养殖户，企业通过经销商销售饲料产品；而有规模、有资金的养殖企业和养殖场，则更倾向于向饲料企业直接采购饲料产品。

（3）水产品销售及食品业务经营模式

当前，公司主要以天马水产及其控股子公司西龙食品、天马福荣为运营平台，以多层次质量控制体系保障食品安全，把食品安全作为运营管理的第一重点，致力于打造全球最大的烤鳗平台。

采购模式：活鳗收购占总采购额比重约96%，公司一般与养殖户提前半个多月签署《鳗鱼购销协议书》，约定采购活鳗的规格、单价、交货日期、付款方式等，目前活鳗均来源于福建区域，且均为送货上门，货款基本同时结清。公司在确定养殖户前会抽取样本送往第三方检测，活鳗送货上门后也会进行第二次抽样检测。

生产模式：公司目前主要销售产品为冷冻烤鳗，主要系订单式生产，生产周期较短。

销售模式：公司水产品销售客户集中，前十大客户基本系冷冻烤鳗产品，公司一般获取订单后安排生产，与客户签订销售确认书，约定商品数量、单价、包装标准、装运时间、目的地、付款条件等，单价依据不同客户而定；货款结算方式包括信用证和T/T方式，目前，日本、美国、香港客户给予的信用期分别为90天、三周、两周。

（二）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从事的业务为“C制造业”下的“C13农副食品加工业”，指直接以农、林、牧、渔业产品为原料进行的谷物磨制、饲料加工、植物油和制糖加工、屠宰及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以及蔬菜、水果和坚果等食品的加工。公司主要产品为特种水产配合饲料、禽饲料、猪饲料、水产品等，公司细分行业定位为饲料加工及水产品加工。

1、饲料行业基本情况

饲料行业是现代畜牧业和水产养殖业发展的物质基础，是连接种植业与养殖业的中轴产业，是农业产业链中的重要环节。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和人口数量的持续增长，市场对于动物性食品的消费需求不断增加，促进了禽畜、水产养殖业的发展，从而间接拉动饲料加工业的稳步增长。根据全球性动物保健公司奥特奇发布的《2020年全球饲料调查报告》，2019年全球饲料行业总产量达到11.26亿吨，连续4年突破10亿吨大关，相比2012年首次调查结果增长了29.30%，复合年均增长率为3.26%。2019年全球饲料产量相比过去九年首次出现下降，较2018年下降了1.07%，主要受非洲猪瘟影响，以及亚太地区生猪饲料的减少。全球饲料产量主要集中在亚太、欧洲和北美地区，其中2019年亚太地区饲料产量达3.632亿吨，占比32.2%。

我国饲料业起步于上世纪70年代末，在改革开放40年的发展进程中，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上世纪70年代末至80年代初的初创期、1983—2000年快速发展期、2001—2010年快速扩张期、2011年至今的稳定增长及整合扩张期。纵观40年的发展，我国饲料工业砥砺奋进，改革创新，在建立完整饲料工业体系的同时，始终保持着高速发展，从1992年起饲料总产量跃居世界第二位，到2011年我国饲料总产量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第一饲料生产大国。

近几年，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我国饲料行业紧紧围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以提质增效、结构调整、科技创新为突破点，着力打造新业态、拓宽新渠道，加快推进饲料工业转型升级，加快饲料工业现代化建设，与畜牧业、水产养殖业深度融合发展呈现上升趋势，饲料工业的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2018年我国饲料总产量达到22,788万吨，同比增长2.8%。其中，猪饲料9,720万吨、同比下降0.9%，蛋禽饲料2,984万吨、同比增长1.8%，肉禽饲料6,509万吨、同比增长8.2%，水产饲料2,211万吨、同比增长6.3%。我国饲料工业总产值不断上升。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2018年全国饲料工业总产值8,872亿元，同比增长5.7%；总营业收入8,689亿元，同比增长6%。

近年来，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提高，对营养价值高的特种水产品需求不断上升，养殖模式升级即集中化、工厂化并不断向科学精养模式转变，饲料普及程度和利用效率的进一步提高，在当下作为国家大力推进“海洋强国”建设和“蓝色粮仓”建设的特殊时期并且在特种水产行业进入快速发展的阶段，特种水产配合饲料已经成为水产配合饲料行业新的增长点。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有关数据及测算，我国特种水产配合饲料产量从2006年的75.24万吨增长至2018年的174.68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7.3%，高于水产配合饲料行业同期约5%的平均增速。作为传统行业、民生产业和刚需行业，在整个产业链中特种水产饲料行业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增长性和抗风险能力。

受中美经贸摩擦、非洲猪瘟疫情等影响，近两年，我国生猪产能大幅下降，蛋白饲料原料供应不确定性增加，市场需求和格局发生变化。2019年前三季度，猪饲料产量下降，禽饲料等其他品类呈现不同上涨趋势，产品结构加快优化调整，行业规模化程度和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企业产业链调整重组步伐加快，行业整体素质稳步提升。近期，随着生猪生产止跌回升，其他养殖业持续向好，饲料产业未来可期。

2、水产品加工行业基本情况

水产品加工是渔业生产的延续，是连接渔业生产和流通的纽带。水产品加工包括以鱼、虾、蟹、贝、藻等的可食用部分制成冷冻品、腌制品、干制品、罐头制品与熟食品等的食品加工业，以及以食用价值较低或不能食用的水产动植物以及食品加工的废弃物等为原料，加工成鱼粉、鱼油、鱼肝油、水解蛋白、鱼胶、藻胶、碘、甲壳质等的非食品加工业。根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预计，到2050年世界人口数量将达到100亿，全球对于食品的需求量将上涨约60%。此外，当今人类饮食从主要摄取谷物发展为摄取更多肉类，这种饮食习惯需要更多的谷物和水予以保障。以中国为例，1982年人均每年消费28.6磅肉，而到2016年人均每年要消费138.9磅肉。国际饲料工业协会（IFIF）预计全球动物性食品的需求增长速度将会更快：到2050年，包括家禽、猪、牛肉在内的肉类产品的需求将会翻倍，而鱼类产品和乳制品的需求将增长两倍。我国是世界第一大水产养殖和贸易大国，也是世界唯一养殖产量超过捕捞产量的水产养殖大国。在消费升级、城镇化推进和人口增长的推进下，预计我国水产品的消费仍将保持稳步增长。2018年，全球水产品（不含藻类）产量增长2.1%，达到1.788亿吨。据《中国渔业统计年鉴》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水产品总产量达6,458万吨，连续30年产量世界第一。其中，养殖产量4,991万吨，同比增长1.73%，捕捞产量1,467万吨，同比下降4.73%。2018年，我国水产品加工品总量为2,156.9万吨，其中淡水加工产品381.8万吨，海水加工产品1,775万吨。据海关总署统计，2018年我国水产品进出口总量954.42万吨，总额371.88亿美元。2018年，我国水产品加工产量仅为水产品总量的33.4%，而远低于全球61%的平均水平，我国水产加工行业市场空间广阔。然而，我国水产品加工行业极度分散，发展粗放，存在产能利用率不足、品牌缺乏、产品品质难以保障以及盈利能力弱等诸多挑战，行业逐步转向依靠科技创新、重视资源环境健康和追求品牌品质的绿色发展方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726,383,441.04	2,207,758,687.57	23.49	1,747,700,564.01
营业收入	2,428,383,824.74	1,713,538,797.46	41.72	1,312,473,12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54,322.17	76,842,303.72	-26.01	91,081,70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79,897.03	64,491,602.99	-33.98	81,034,72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5,527,284.87	952,987,681.98	20.20	837,770,37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597,965.40	246,462,703.76	202.52	86,397,41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5	8.50	减少3.15个百分点	12.0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5,072,889.10	500,600,823.64	791,455,991.17	781,254,12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4,744.24	38,321,401.03	19,842,951.81	-15,524,77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17,532.39	34,207,369.31	18,932,561.12	-23,577,56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910,646.24	-66,208,245.94	192,114,458.81	844,602,398.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6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4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名称（全称）	9,000	86,557,557	25.41	85,534,050	质押	46,838,000	境内自然人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3,456,475	6.89	23,456,475	质押	20,58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坤	0	19,386,200	5.69	0	质押	7,994,00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0,793,200	17,031,80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家兴	0	12,930,800	3.80	0	质押	4,845,000	境内自然人
何修明	0	12,930,800	3.80	0	质押	8,905,000	境内自然人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887,763	6,887,763	2.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章礼森	-2,416,000	6,459,675	1.90	0	质押	2,500,000	境内自然人
陈矗	5,301,480	5,301,480	1.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蕉霖	0	4,084,625	1.20	0	质押	3,712,000	境内自然人
股东名称（全称）	陈庆堂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陈庆堂先生全资控股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关于投资者及一致行动人的规定，陈庆堂、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应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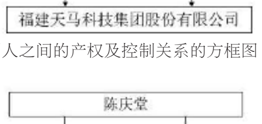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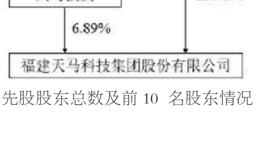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2,838.38万元，同比增长41.72%；实现利润总额8,484.15万元，同比下降5.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85.43万元，同比下降26.01%；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257.99万元，同比下降33.98%。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本期计入损益1,940.41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72,638.34万元，比上年末增长23.49%；负债总额132,658.26万元，比上年末增长6.44%；资产负债率48.66%，比上年末下降7.79个百分点；流动比率131%，比上年末的162%下降31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贡献毛利30,788.65万元，其中特种水产饲料销售业务贡献毛利23,507.2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15,203.56万元，比上年增加24.03万元，其中本期折旧与摊销4,697.71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4,559.80万元，比上年增加49,913.53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本年度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详见《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与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0-017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天马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1、交易事项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孙）公司福建天马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饲料”）、厦门金屿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屿”）、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山福马”）、福建天马水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水产”）、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福建省漳州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华龙”）、福建省龙岩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华龙”）、福建天马福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福荣”）、江西西龙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龙食品”）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银行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的有效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2、控股子（孙）公司基本情况

（1）福建天马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加成

成立日期：2002年10月30日

注册地址：福清市上迳镇排边工业区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水产饲料；饲料研发；水产品批发；饲料、饲料添加剂、动物保健品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认证）；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自有房屋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者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天马饲料资产总额为179,653,469.24元，负债总额为103,411,169.58元，净资产为76,242,299.66元，营业收入为465,553,991.29元，净利润为5,286,586.32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厦门金屿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00万元（实收资本2,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雷朝华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27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33号第11层B单元

经营范围：1、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2、批发饲料。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厦门金屿资产总额为290,954,855.71元，负债总额为257,288,979.66元，净资产为33,665,876.05元，营业收入为1,077,720,679.54元，净利润为-10,542,313.54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00万元（实收资本2,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庆堂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05日

注册地址：台山市斗山镇浮石八坊“铜古朗”1号综合楼

经营范围：饲料生产（凭有效《饲料生产许可证》经营）、销售、研发；饲料添加剂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商务信息咨询；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淡水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台山福马资产总额为58,672,678.9元，负债总额为32,551,400.96元，净资产为26,121,277.94元，营业收入为112,409,293.35元，净利润为191,055.98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福建天马水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实收资本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庆堂

成立日期：2018年2月12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岭胶村

经营范围：水产品冷冻加工；鱼糜制品加工；水产品、预包装食品、鱼糜制品批发及网上销售；货物运输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天马水产资产总额为51,805,017.7元，负债总额为764,996.98元，净资产为51,040,020.72元，营业收入为51,945,832.24元，净利润为-255,087.36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1988年8月30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283号天骅大厦4层

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饲料技术服务；饲料加工机械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72%，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华龙集团资产总额为503,220,768.79元，负债总额为173,842,275.12元，净资产为329,378,493.67元，营业收入为1,646,397,730.72元，净利润为69,591,208.91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6）福建省漳州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 09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工石亭镇南山工业园

经营范围：配合饲料（畜禽、水产）、浓缩饲料（畜禽生产）；饲料原料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持股51%，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漳州华龙资产总额为72,900,905.32元，负债总额为40,456,861.70元，净资产为32,444,043.62元，营业收入为426,004,307.16元，净利润为8,110.466.29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7）福建省龙岩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2002年5月10日

注册地址：龙岩市新罗区东宝路（福建龙州工业园东宝工业集中区）

经营范围：饲料原材料销售；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浓缩饲料、单一饲料（膨化全脂大豆）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持股50%，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龙岩华龙资产总额为91,232,610.39元，负债总额为34,152,847.89元，净资产为57,079,762.50元，营业收入为281,934,155.70元，净利润为9,123,187.51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8）福建天马福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1,859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加成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13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岭胶村

经营范围：从事食品生产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水产品冷冻加工；水产品、预包装食品、鱼糜制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不含第三方支付、不含经营性网站和增值电信业务）；调味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天马水产持股55%，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天马福荣资产总额为145,350,424.14元，负债总额为126,872,227.29元，净资产为18,478,196.85元，营业收入为136,830,502.01元，净利润为-1,229,114.76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9）江西西龙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万元（实收资本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章礼森

成立日期：2004年6月23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市玉山县金山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生产、销售；水产制品生产、销售；水产品贸易；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规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天马水产持股90%，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西龙食品资产总额为101,855,072.42元，负债总额为81,535,355.5元，净资产为20,319,716.92元，营业收入为141,919,714.28元，净利润为-3,500,789.24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授信预计额度

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

4、担保方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公司可以为控股子（孙）公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可以为公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少数股东需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涉及并购贷款的，标的企业股权可以作为并购贷款质押担保，具体由董事长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担保手续。

5、关联关系

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5.41%股份，通过其独资公司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投资”）持有公司6.89%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2.30%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了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其他关联关系：董事陈庆昌先生持有公司0.53%的股份，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成先生持有公司0.01%的股份，陈庆昌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弟弟，陈加成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儿子。

6、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项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自然人为陈庆堂先生。

陈庆堂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25.41%股份，通过其独资公司天马投资持有公司6.89%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2.30%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为支持公司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陈庆堂先生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无需公司支出任何费用。

五、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2020年2月26日，公司对全部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95,693,713.72元，公司对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15,680,000.00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9.72%；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关联交易是企业融资过程中，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发生的正常的担保行为，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企业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在相关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经营所需。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孙）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内容和审核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满足公司投资与经营扩张等资金需求及发展规划需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

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经营所需。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事项均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基于公司经营管理与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4、独立董事意见；

5、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